

平顶山市水利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平顶山市水利局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扎实推动水利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深化政务公开，进一步加强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主动公开涉及项目招投标、财务信息、政策法规、防汛信息等重点领域重要信息，及时发布相关文件及政策解读。依托平顶山市水利局网站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1 篇，行政许可 24 项，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5 件，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2 件，发布年度预算、决算等 16 项财政信息。重点工作方面，发布 6 项政策解读、5 期简报。开展网上调查和意见征集 6 次，增强了与民众互动交流，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度。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加大沟通协调力度，全面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切实提高办理答复质量；加强工作规范，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今年以来，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办结率为 100%。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信息发布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安排专人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清理规范。加强网络安全日常监测，完善网络安全防护设施，更新防火墙等部分网络安全设备。加强保密教育培训，强化以案说法、以案育人，全覆盖开展保密形势教育、纪律教育、警示教育。2025 年全年未发生由于政府信息公开造成国家秘密泄露事件。

（四）平台建设方面

依托平顶山市水利局网站作为公开的主要渠道，运营维护政务新媒体 2 个，分别是平顶山水利局微信公众号（平顶山水利）、平顶山水利局微博（文明平水）。今年以来，累计刊发各类宣传稿件 200 余篇，持续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制度化、规范化。

（五）监督保障方面

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部门具体负责的政务公开工作新格局；坚持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单位内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力落实，积极学习借鉴政府公开好的做法和有益经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虽收获了一定成果，但仍存在不足:一是文字解读质量有待提高、解读形式较为单一。二是民意征集联动较少。

（二）2024 年度问题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强化平台建设，对网站公开栏目进行调整。二是进一步公开扩大范围，安排专人整理重点领域水利信息，及时在水利局官网上公开发布，确保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三是进一步强化日常抽查，对照主动公开目录，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不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发现短板，清理问题死角。同时认真学习依申请公开相关条例及规章，保障依申请公开答复的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2025 年市水利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